

第五章 台灣國族認同的結論

過去國民黨政府的中國意識旨在宣揚其特定的國族認同，除了用以合理化其政治壟斷的統治威權，更藉由語言、文化、職業、政治等標準，評判族群身份及其價值優劣，繼而單向教化台灣人成為中國人，奠定其統治正當性基礎。若以後殖民論點觀之，亦是確保台灣人的可殖性與依附情節，以有效延續該威權體制的獲利。準此，至今許多的台灣人仍有誤認族群身份僅在政治層面造成社會資源分配不均的錯覺，進而模糊國族意識的正確指涉，除了出現「政治垃圾」論點，亦使得台灣國族認同背負了「台客原罪」，成為台灣部份地區人民的土俗象徵。

長久以來，台灣人的國族認同經常繫於中華民國的歷史、語言、文化的壓迫，從來就不是台灣特定主體的呈現。對照於「台灣人是誰」和「台灣人來自何處」的命題，「台灣人要變成什麼樣子」、「台灣人要如何描述自己」與「台灣人希望如何被描述」等思考，在這個全球流動的場境中愈顯重要。因此，無論歷史詮釋怎樣變化、中華民族的流徙與過去中國認同為何、以及當前外交境況如何動盪，那潛在的台灣國族召喚，將透過台灣主體性的歸屬，使得台灣成為一個新興國家。

台灣人就是台灣人，中國人就是中國人，我們不是他們可以從身體特徵聯想的「中國人」，因為我們有相同的族裔身份或膚色形貌，於是我們需要相當堅定自己的台灣國族認同。再者，除卻台灣國族的政治正確指涉，至多，僅在國族文化部份略與中國有所重疊，但也不盡相同，畢竟領地間隔與歷史發展的久遠，早已使得各自擁有不同的常民文化及其活動景觀。面對中國所代表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合法授權，台灣如果不主張成為一個國族團體，任由他國或中國透露國家主權的概括或民族文化的侵吞，將使台灣國族認同的問題變得空泛，也徒添論述矛盾。台灣是一個國族團體，其成員或來自或生長在共同土地並且分享該地的共有文化，台灣國族有自己政治認同指涉、國家領土概念、乃至建國自決意志，據此，研究者進行了這個「台灣國族認同確認」的省思。

第一節 台灣國族認同的確認

對於「中國認同」有所質疑，甚至覺知自己曾受某種意識型態壓迫的台灣人，情緒與語言相對於社會能夠接受的程度，確實具有極大的反差效果。試想：承受如此沉重的歷史苦難，無論在生理或心理層面，不可能毫無損傷，更何況過去的壓迫者、霸權者與宰制者現今仍然在他們的面前，宣稱那樣的統治方式是不得不的時代錯誤，身為受害者的他們，當然無法平心靜氣，更難以和顏悅色，甚而，當他們發現自己的同胞竟然會心甘其願的接受那套外加的、擠壓的思想體系時，語氣與表情自然而然顯現一種外人無法理解的情緒，亦有一種愛之深，責之切的期許。就另外層面思考，為什麼「台灣人」中的「台灣人」出現這種相互對立的認知模式？以研究發現觀瞻，僅能認識為：每個台灣人，甚至只要是人，都有想改變現狀的基本需求。因此，探討這個經由過去國民政府引進台灣的中國認同與中國想像，必須連帶對於該需求有所關注，不過，反思的過程更應對於外延自該國族概念的質疑有所考量，亦即具有「我們都是中國人」想像的群體，經常會將「台灣人」的國族認同覺知，斷定為部分有心人士、政治人物、知識份子為破壞社會安定、謀求個人利益的偏見。不可否認，確實有這樣的人存在，一如 Afri Dirlik 的批判，某種後殖民論述「與其說是對全球狀況的一種描述，不如說是貼在具有第三世界出身〈血統〉的知識份子身上的標籤而已」，甚至後殖民主義僅出現於第三世界知識份子抵達第一世界的那個時刻〈陶東風，2000：67〉，但是這樣的問題往返，或也反映了台灣人在接受與拒絕中國認同的過程中，一種具有矛盾、模擬及混雜的抵抗，無論是抵抗自己的族裔身份，或是來自固有文化的挑戰。

國語的學習對於這個抵抗具有最深的解消力道。Memmi 〈1967〉認為淡化甚至抹滅特定族裔的文化認同意識，必須改造當地常民活動與文化景觀的歷史、社群、宗教、以及語言的符號系統，甚至重新建構一套符合統治者心理的普遍性價值，其中，語言最是關鍵要素，因為它具有轉化民族、文化記憶的長期效力，

除可為新的國族認同翻轉本有的文化象徵外，更可延續並強化受殖者的可殖性與依附情節，並同時確保其殖民統治的長期獲利。在台灣，受此影響最為深遠的是中產階級的台灣人，因為不識字或社經背景較低的群體，語言或僅是一種機械式的模仿、學舌，對於他們的日常生活的影響不大，即便他們覺得這種學習或仿倣存在很大的壓迫感，但由於活動範圍及使用機會的限制，甚至是族裔聚合環境、職場、居住處所的區隔，這樣的群體意外的保留了族裔的傳統與文化，一如世界各地的唐人街，亦也保留了國族覺知的反動間隙。相對地，中產階級更加感受到文化與國族認同的焦慮感，同時也注意到資源分配的差異性，因而積極想要改變現狀，據此，看到文化、社會、政治面向的不對等現象的人，投入對抗的團體；認為經濟、資源問題相對重要的人，多數選擇了認同並接受這套身份價值的意識型態。階級的問題在這個逆向發展的過程，顯現另外層面的啓示意義，具有不同族裔身份但相同社會階級的群體，分享了共通的認知心理，從而得知，隨國民黨政權引進台灣的中國認同與想像的符號系統，非常不穩定，縱使暫時呈現平衡的狀態，終究在論述基礎不堅固的支點傾斜，當然，影響這個平衡的抗力便是威權的壓迫，而施力則是連帶文明建制外延的智識啓蒙、經濟發展、民主制度。以此觀點深思，或也明白即便多數的台灣人長期容忍甚至接受國民黨政黨一黨傾斜的國族認同與文化認識，總有一天亦有起身對抗並有「還我國族自決權利」的訴求。

綜觀世界歷史演進，無論是中國、台灣或其他國家，甚至是曾受殖民宰制的地區，改變這種雙重意識在概念衝突的方法有兩種，其一是認同壓迫的「他者」，其二是全面性的恢復受殖前身的一切景致。以他者的一切作為所有學習的樣版，無論是語言符號、思考模式、意識型態，力求變成這個他者的「異卵雙胞胎」，最好整型成自己及父母無法辨識的樣子，該模擬、學舌的現象，某種程度上就是殖民同化與教化的直接反應，一旦接受了這個置換，台灣人不僅是順服成蔣介石個人家國的屬民，更否定了自己的台灣文化與族裔身份，產生一種「以己為恥」但「以他為羨」的「衍生性存在」，極端效仿的結果，甚至出現膚色變換的衝動，

因而，文化根本摻雜中國國民黨混種基因的台灣，至今仍辨不清自己與中國他者或西方異者間的區隔，充斥一廂情願的驅附，繼而台灣人想變成日本人、美國人，甚至於變成什麼人都好，就是不想承認自己是台灣人，然而，就算讓這些人得償宿願成為理想的「人種」，但最後也會發現同化與同源的不同而心生驚恐，部分人士更在察覺到自己正以有色眼光由上往下看著自己的族裔同胞時，產生了進退失據的「矛盾心理」，亦即千百年的文化及生物節拍在他們體內的奏鳴，是無法因為一時或暫時的轉變，立刻全面性的改觀。當然，這種論點在當前全球流動的場境中，或須對於族裔的離散性有所警覺，不過，請注意研究者的論述是以 Homi K. Bhabha 的雙重身份為前提，若以 Eric Liu 的美國認同觀瞻，文化特質是無法改變的事實，國族認同卻是來自移民自願歸化的選擇，Liu 很清楚也很堅持這個區分。同理，我們並不否認台灣人與中國在國族文化的聯通性，但比較離散華人的國族認同差異後，卻發現台灣人在沒有離散特質的前提下，所以出現一種外於正常的國族覺知是出自於一種非自願的歸化擠壓。換言之，以本研究的實證資料觀瞻，除卻台灣人與中國人在國族文化的聯通，台灣人的中國認同或將中國認同認識為中華文化認同的宣稱是因為過去國民黨政府的教化政策所致，尤以聯結該政策的社會化作用，包括文化優劣的意識與規範設定，使得部分聯結台灣的議題出現「集體無意識」或「後現代主體迷失」的錯置。這種無意識將台灣國族認同認識為自甘墮落的與國際脫軌，尤其是放棄中國市場的自我邊緣化，而主體迷失不過是統戰策略的另外形式，亦可對比為西方現代化、國際化以及全球化的文明詐術，因而在「我們都是中國人」的標語置換成「中國人和台灣人並無二致」的話語(discourse)過程，我們覺察到台灣人的國族覺知已被混雜國民黨政權教化的集體無意識消弭了「中國人和台灣人並無二致」本質存在矛盾衝突的軌跡。

如此說來，台灣人的中國認同，似乎成爲一種不得不的時代精神，甚至是一個非不得已的時代錯誤，對於中國的想像更是一種迫於無奈的現實意識？這種交織歷史連續性與共時性的論述形式，因而引動另外層面的反動思考，亦即全面

推翻經由國民黨政權建立的所有制度，甚至割斷所有「中國」的聯結，包括文化景觀與常民活動的內涵，於是一種在兩千年政黨輪替後的「受殖者復仇」的情緒，正反噬著「我們」這個對自己身分重新認同的正義機會。換言之，「造反所追求的是國族身份的重拾，重建自我。可是，這種對國族身份的認識，卻仍然是依據殖民者為受殖者構作的迷思塑像而建成，僅是將原來負面形象轉化為正面形象。因此，研究者認為台灣國族認同現今呈現的是後殖民時期必然的混亂現象，若為解決該混亂問題，必須對於過去飽受國民黨政府長期高壓統治行為的台灣人對於己身文化、族群價值、國族認同的評判脈絡、乃至於醜化「台灣」二字所聯結的一切文化景觀與常民活動的後殖民場境有所認識，但過程中也需避免盲從排外或自我膨漲的搖擺，亦即認知完整台灣性的不可行與雙重時間的歷史敘事及其斷裂詮釋，包括一個台灣人同時也可能是日本人、一個台灣人同時也可能是中華民國國民、一個台灣人同時也可能是中國人的認識，對於台灣國族認同的確認具有的關鍵性啓示，更重要的是，台灣當前國族認同出現的後殖民混亂現象，並非歷史必然觀點所能侵吞，應認識為蔣介石沿襲帝國主義、殖民主義、乃至於種族主義所為中國霸權宰制的殖民結果。申論之，台灣人承帝國主義、殖民主義、乃至於種族主義的世界體系脈絡，存在「中國人」、「日本人」、以及蔣介石單向設定的「中國人」的結構認知差異，甚至是不同的族裔如原住民與漢人、閩南與客家、外省與本省、外籍配偶與台灣住民等雙重身份與國族認同的交互碰撞，謂之雙重在於反應身份表述的「衝突性」與「協商性」，不單為國族認同或國家選擇概括。

無論以何種認識為立場，台灣人與中國人都是不同的，台灣人生活在台灣的土地上，即便現在具有中華民國的國籍，也因為這個聯通與中國，甚至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國族認定牽涉不清，因而，部分比較激烈的台灣人便被動的將所有具有中國經驗或中國認同的群體，如外省人或認同自己是中國人的本省人、客家人及原住民，全部抹紅為中共的同路人或賣台集團成員，並加以否定他們的台灣淵源及逐漸覺知的國族認同。當這種排外心態過度涉入本土化運動的時候，經由歷史

事件的事實及符號意義詮釋，扭曲所有意識型態成爲約縮的二元對立觀點，一種「非台灣人即是中國人」的區隔，忽略也忽視了台灣主體性是承黃帝而下的中華文化淵源，是唐山過台灣的歷史傳承，亦有開國五千年的民族融合的血脈親情。不過，就另外的層面思考，如果這些台灣人過去亦曾遭受如此二分的區別，或者接受了國民黨政權教化政策下，「不是中國人即是土俗的台灣人」的觀點，產生這樣非此即彼的分類，那麼他們爲何需要理解該意識型態背後的「準種族主義」壓迫？難道他們不能表示一種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的討伐？難道不可據此表達對於過去壓抑的情緒與譴責？準此，以蔣介石個人家國爲基礎重合種族優劣思維的中華民族主義，並非生物的或是先驗存在的，某種程度上是社會與歷史交媾的結果，因而，如果台灣本土化運動顯現壓迫性的「福佬沙文主義」，至多，僅能稱爲具有自衛性、反制性的台灣國族主義，相較於中國國民黨一黨傾斜的大中國意識，這種國族意識存在一種不斷調整的屬性，即便初始之際，對部分群體形成壓力，但亦將在同理性與覺知性的層面有所變革。

行文至此，或有質疑與追問研究者在問題反思之餘是否有所實益建言，不過前已述及，本研究不爲提出對於過去國民黨單向教化台灣人，以證驗蔣介石個人家國的想像以及作爲其另外中國政體的屬民的抗議，亦不據此尋求解決方法抑或描繪國共和解的烏托邦願景，僅是對於台灣當前國族認同出現的後殖民混亂現象進行反思，目的在重新考量已被台灣人接受的中國認同或其他形式的國家選擇，存在怎樣的歷史認知、文本敘事，以及不同人民聲音的表述差異，準此提供未來在構作台灣國族主義有興趣之論者幾些觀點參考。對於部分的台灣人而言，包括研究者本身，否定以蔣氏政權爲基礎的中國想像、發明與偏見，甚至是「中國人」的身份，並不等於否定自己的文化中國淵源。我們只是希望經由這樣的否定強調我們對於台灣國族認同的肯定，以及要求返還本該我們的國族歸屬的選擇權力，一如我們承擔的歷史責任與國家公民的義務，而我們的訴求亦僅是希望建立一個屬於台灣人該有的國際生存空間，一個具有自己語言、宗教、習俗、領土、政治

制度，乃至於政治認同態度、國族差異感知以及國族認同情感的國族團體，並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在國際上有所區隔的國家政體。不過，令人遲疑的是，研究者在中國崛起與民進黨執政無能的中介因素中，發現原本樂觀的台灣國族認同趨勢，卻因中國大陸的經濟獲利與台灣政治的動盪的搖擺，逐漸朝著「過去性」的方向傾斜。換言之，日據時代的台灣人，相對於日本人，認為自己比較低下；國民黨統治的時期，相對於外省人，覺得自己比較土俗；好不容易政黨輪替，卻是換成更為無能或貪腐的陳水扁政權，縱使這些歷史現狀必須留待來日的歷史公斷，然當前的台灣人或也深感，過去壓在台灣人頭上的日本皇民及大和民族主義是一種「種族主義」的壓迫，繼而自中國大陸逃亡來台的外省人以及中國國民黨以內戰失利的中華民國為名的右派中華民族主義，是民族/國族的社會政治範疇但殖民實質的宰制，現在政黨輪替了，取而代之的不過是以族裔為名，更為強調「同文同種」的台灣新貴，尤甚者是遊走其間的「有機知識份子」及「投機政客」利用反殖或解殖國族主義的模稜兩可話語，透過階級、性別、種族、區域、族群抑或宗教名義，形成一種本質論述的國族主義，重新安置排除異己的權力節點，以為霸權延續及操弄意識型態的學舌。在這種雙重身份的語境中，承受雙重意識拉扯的台灣人，即便在歷史傷害的陰影下，選擇「含淚」支持特定黨派，終不為國族意識的正常發展，尤甚是游移在「比爛」的抉擇，日漸被「主體迷失」的無差別侵吞了國族認同的覺知，因此，研究者興起一個意念，計劃以「後殖民論述」為視角，省思在台灣這個受殖歷史流長的地方，探索中國人如何變成台灣人，繼而成為日本人，再變回中國人，以及如何回歸為台灣人的歷程。除了日本人的身份比較奇特外，這四百年的台灣歷史似乎僅在中國人與台灣人的關係中交互牽絆，準此，承日據時代的帝國及殖民主義脈絡，在國民黨政權後的台灣景致，受殖者與殖民者的位置亦有了梗概的對立性，台灣人成為了蔣介石威權體制的受殖者，而蔣氏政權延續日本殖民的統治成為了殖民者，如何說明這兩個故事主角更迭，似乎也沒入了研究範疇該有的權限，生成的歷史條件與發展脈絡亦為關注重點。

在這樣問題的論證過程，研究者認識到一個概括兩者形象的景觀：殖民化是一個難以確切區分受殖者與殖民者的進程，亦即文化遞嬗本就存在一種納括性的屬性，這點我們從種族、部落、族群/族裔、民族、國族到住民的語境差異便可窺知端倪，因此，區分怎樣是受殖者的文化主體，或者何者是殖民者外加的強制變遷，確實是一件難事亦無意義，不過，有一件事是必要的，就是當殖民者離開自己的國家，選擇到受殖地區定居，縱使在受殖民因某些原因推翻了殖民政權，成立一個新興政體後，部分原來的殖民者如果選擇留在原殖地區的話，那麼國族團體的認同歸屬似乎成為必要思考的關鍵性議題。換言之，我們認為國民黨政權在未經民主化程序前，確是一外來的政權，其威權體制更與帝國及殖民主義有所聯通，但在李登輝任內推動並完成總統以及各項民意代表直接民選的歷史階段性任務後，國民黨的外來色彩亦有消退，不過，這並不表示其原所堅持的中華民族主義，即日宣告為台灣國族主義，觀其念茲在茲的「中國論述」重合兩岸統一的終極目標，卻也令台灣人對其國族認同潛在的「過客心態」甚至隱含一種自利的國家選擇的投機心理有所顧忌。研究者認同受訪者 M11 彭先生的想法：「外省人也是台灣人，不過中國大陸是他們的故鄉，可能他們現在還有家人在那裡，台灣也可能有家人，如果要他們只選擇一邊，好像也說不過去」，但是，一如 Eric Liu 在《偶然生為亞裔人》對於「偶然」的認知，雖隱含一種命定、無法避免的語氣，但他們或也應從面對自己是中國人亦具有台灣人身份的事實，有所坦然、正向、積極態度中，發現身為台灣人該有的台灣主體認識，即便中國崛起，選擇留下來便需有這樣的體認：「我們都是台灣人，我們和這塊土地有深的感情，也和這裡有很深的聯結，台灣不好，我們也不會好到那裡去」〈F11 葉小姐〉，再者，若以過去國民黨政權極力宣導的「我們都是中國人」的思考延伸，對比當前中華人民共和國所擁有的中國合法代表權以及該黨堅持的「漢賊不兩立」的理念，「我們都是台灣人」的認知，難道不比「我們都是中國人」來得真實確切？

這不僅是一種研究者主觀願景的想像，某種程度上更是一個必然亦必要思

考的嚴肅課題。當前台灣有太多人將文化中國與中國代表權混為一談，該觀點僅會將台灣人與中國人的差別推向一個「後現代主體退消」的歷史必然連續，換言之，台灣人是可以在文化中國的範圍與「中國」有所聯通，但絕對不可據以「中國人」概括任何關於國族認同的論題，誠如 Eric Liu 對於華裔特質與美國認同的區別，台灣人(Taiwanese)絕對不是中國國民黨退守台灣後對於中國人(Chinese)及中華文化正統的單向認定，更非中華人民共和國政權所為中國及中國人的統禦話語，台灣國族(Taiwanese Nation)是承中華民國與中國代表權斷裂後的新興社群，若按國族文化的客觀事實至多僅稱為華人或華裔，無論前提是「中華民國」或「中華人民共和國」，絕不為中國人的單純宣稱，畢竟該二虛體(states)僅是中國實體(country)的樣態表現，是此非彼的選項均不足以代表台灣國族文化及其政治認同的「雙重歷史」與「雙重身份」的表述。準此，「國族認同是政治正確的指涉」在本文是指：以「台灣國族」為前提的「國族認同」，並且傳達其對應中國政體是一個獨立主權的社群類型的訴求，即便改以「中華民國」為前提，對應於世界諸國所認識的「中國」，台灣國族認同仍是一個政治正確的指涉，沒有中華文化單純的宣稱。若將「美國人不是英國人」(An American isn't an English)視為政治正確用語，「台灣人不是中國人」(A Taiwanese isn't a Chinese)順理亦是該意含的指涉，因此，「國族認同是政治正確指涉，不是基於文化認同」的論點便可成立。畢竟，在同文同種的歷史錯覺中，台灣國族認同若可以概括文化詮釋空間，如同將「認同」二字無限上綱解釋成空泛的「人類」或「地球人」。再者，這份研究尚有另外指稱，揭露「台灣人不是中國人」的主、客觀面貌及承認其文化主體的歷史混雜性後，我們更應思考否定了「台灣人是中國人」這個命題的同時，怎樣尋求為台灣人所共同接受的新型態對應關係，某種程度上是學習如何和台灣島內的不同觀點群體的相處之道，甚至是台海互動的秩序。

相對於當前台灣的民主制度，過去的國民黨政權及其統治作為必然是承襲東、西方帝國主義的宰制思維，尤其是新、舊殖民主義的意識控制與霸權獲利。

以此觀瞻，或覺察國民黨政權內部的構念斷裂，亦即宣揚自己的神聖開化使命的同時，卻也存在鎮壓異己的種族屠殺與文化優劣的荒謬，因此，將蔣介石的政權認識為殖民化的「文明進程」，透露一種面對本質但去本位的辯證策略。換言之，如果殖民者無法真正面對自己的歷史錯誤，通常會在敘事言語與觀點的變換中，顯現構念的斷裂，繼而一錯再錯，一如對於知識與權力結構設定的無知，合理化並正當化殖民者的宰制壓迫，功過相抵或功大於過的後來追認成爲置換殖民暴力或殺戮的公義，過於強調批判或霸權質疑的語句反倒是罪惡，甚而，殺人的炸彈有了「聰明」的名字，種族滅絕變成淨化生存環境的藉口，清鄉肅清、白色恐怖、國語運動奠定了台灣社會安定、進步、繁榮的基礎，而反蔣是一種咬著死人骨頭不放的罪惡，追問二二八事件的始末成爲了「破壞社會和諧」的政治垃圾。當然，如此論述型態不僅是模糊事實焦點的權力敘事，更是希望經由話語的改良，確保既得利益者的獲益以及提昇加害人脫罪言詞的可信度，畢竟，殖民者已在受殖者植入一套語言符號的意識體系，尤其是趕盡殺絕的威脅，因而，受殖民在抵抗該意識型態擠壓的自我概念與正義訴求時，不期而然遭受自內與外加的認知拉扯。

不過，我們不必因此將過去國民黨政權的教化政策視爲全然的邪惡性壓抑，這種存在同化意念的作爲有其正面意義，一如後殖民論者的樂觀預期，因爲啓蒙智識所預設的成熟特質並非專屬於特定團體。換言之，台灣人亦在教化的歷程，透過智識啓蒙重組過去遭受肢解的台灣歷史，且在重新記憶與特定歷史事件間的斷裂中，看到文化自信再度建立於對其自身歷史境遇懇切認識的真實，也將明白理解創傷對於建構未來的重要，更具意義的是，體現台灣人並非「天生駑鈍」或「土俗」，因爲如果台灣人是可以被教化、正常化、文明化，其所謂的「低下性」就不是一種內在本質特性，而僅是蔣氏政權自爲中華文化想像所建構的「產物」，難道該政權以帝國及殖民主義作爲個人家國基礎的神聖使命，不爲顯現其「霸權構念」是深層無意識，而以道德性或論述性的語言包裝後呈現的敘事形式，難道不是透露該政黨本土論述的虛假性與不道德性？

研究者已在前幾章節透過現象觀察、典範閱讀、上層結構論述分析以及底層人民國族敘事，揭發該霸權構念在兩相體內的深層無意識表現，於此不另贅述。此處的討論偏重在選擇留在台灣的前殖民地的殖民者或既得利益者在國族論題的思考與行動，亦即當這些人無處可去或執意留下同時，為何僅是認為蘊釀已久的本土化趨勢對於他們而言，是一種新型態的壓迫，但卻缺乏反思自己為何無法融入社會變遷與歷史發展的事實，一昧要求公平對等的權利，甚至是既有特權的延續，諸如旅居並稅捐他國卻仍想享有當地相等社會福利包括建保與退職津貼，這個要求或建議除了缺乏法理的正義原則，更將為文明進程所屏棄、排除。或許有人會以憲法主張權益保護，但這便可跳過特權的檢核以及良心的評斷？任誰也無法有個公道說法。

回到台灣人的層面思考，台灣人對這種歷史共業的批判難道需要有所保留？再者，或有人曾因改變自己而蒙受對等的資源或利益(an interest)，不過，經由該取徑獲取的所得難道不是另外犧牲他人的魔鬼交易？台灣人想要歸屬為怎樣的國族團體，其實我們並無法得知事實全貌，畢竟，無論是從如何的角度看上去，每個台灣人都是獨立的個體，甚至難以歸整出普遍性的概念範疇，不過，有一點是可以確認的，一旦台灣人不再單向的將自己認定為中國人，便已跨出「非人」的柵門成為另外一種人。顯然的，地緣性與文化性，甚至是社會性、經濟性以及政治性讓台灣人「離不開中國」，不過，如果能夠堅持著這樣的區分：「台灣人」就是台灣人，中國人就是中國人，我們不是他們可以從身體特徵聯想的中國人，即便我們有相同的族裔身份或膚色形貌，但我們擁有相當堅定的台灣國族認同，那麼無庸置疑，昔日或現時的台灣人，便已經開始學會自立自強，縱使過去曾經浮沉在「是台灣人，也是中國人」、「是中國人，也是台灣人」或「是中國人」的國族飄零中，至少，現在，此刻，將晉身成為一個完整、真實且自由的個體。

研究者深信，將有那麼一天，台灣人將會昂首闊步走在航向世界的太平洋的艦艇上，向遼闊的自由大地高聲吶喊「我們是生活在台灣的台灣人」，別無其他。

第二節 台灣國族認同的詰問

研究者的假定是台灣人的中國認同以及國民黨政權的中華民族主義並非是自然存在與歷史連續的事實，某種程度上，是蔣介石以個人家國想像外延的霸權領導結果，相對地，台灣國族認同及其主義內涵亦是如此。以此論點觀瞻，人類歷史本就存在人造成份，而能夠理解這個人造物的也唯有人類本身。若以場境的概念延伸，台灣人與中國人並是存在相同的地理區域內，甚至曾經同屬一個國族範疇，不過隨著歷史的創造與發明，台灣人和中國人的國族認同歸屬有了分野，尤甚是相同地理概念變換成了國土疆界，天然屏障的台灣海峽間隔了兩地不同的常民活動與文化景觀，同時也深化了一個民族兩個國族的問題思考。準此，台灣與中國以及台灣人與中國人之間的範疇思維有其構念、歷史、思想、敘事及言詞的相承脈絡，這些隱含在該範疇內的差異概念形構成某種具體的事實與現場呈現 (presence)，兩造不僅相映成趣，兩兩內部亦有其不同對應旨趣。準此，研究者認為有必要闡明這個假定的深層意含，亦即我們不該將任何其一概念獨立成單一的本質性或本位性論點。換言之，中國對於本省人、客家人、原住民而言，必然與外省人有所不同。「故鄉」是不是「原鄉」？「故鄉」是否能夠等同於「家鄉」？僅是這兩個問題便讓他們彼此之間有了差異的敘事方向，如果再將「中國」變成「中國人」，聯結「故鄉」與「原鄉」的文化根源思考，更是混雜了「中國」與「中國人」這兩個截然不同的概念，最後在彼此心靈經由不同程度的經驗、記憶而產生不同的想像、情感、構想與敘事。

若以另外層面思考，如果台灣人能夠被賦予這樣的神聖使命，除了證實台灣確實存在於實體的三度空間外，更說明台灣人本就有不同的原鄉思維與歷史事件的詮釋，否則為什麼必須以特定的意識型態加以規訓，甚或是暴力的脅迫及殖民的教化？以此論點延伸，位於台灣的文化與民族確是存在，而這個民族也因具有特定的社群共同體類型，而其成員亦或來自或生長在共同土地並且分享該地共有

文化，形成具體政治認同指涉、國家領土概念、乃至建國自決意圖的國族條件。當然，這樣的台灣國族論述與先前提及的「中國」影響因子對其產生的干擾作用，佔據了我們論述的核位置，因而，省思、探索、書寫台灣國族論述及其敘事文本的時候，對於中國認同的想像及中華民族主義在台灣國族論述的束縛，必須有所考慮，再者，台灣國族的文化景觀與常民活動，更是具有意義深遠的對照價值。據此，本研究關於台灣國族認同現象的後殖民論述，並非想要處理該認同範疇與「台灣」(Taiwan)的對應，而是探討台灣人對於台灣國族及台灣性(Taiwanese)的認識差異以及「中國範疇」在其內部的協調性與衝突性的討論，尤其是深入探討中國的思想、文化及歷史的想像，如何影響台灣人自為中國認同的發明與建構。

研究者曾在「台灣國族認同的教化徵候」一節，論證國民黨政權的教化政策所隱含的意識型態、符碼設計及神話形構，不過這並不代表研究者據此僅將教化的徵候解讀為一個簡單的謊言或字謎拆解，反而是期待從這個「價值體系」探索其與社會、政治及政治機構的聯繫，某種程度上，亦是對於壓制性與意識型態的國家機器在社會整體與結構控制的運作進行瞭解。若以 Antonio Gramsci 的文化霸權為視角，這個國家機器的活動主要透過「市民社會」(civil society)與「政治社會」(political society)的力量維持效能。任何社會都存在文化宰制的結構形式，因此，若想對於台灣國族認同的論述有更深入的理解，必須對於這個文化霸權的領導統禦有所認識，亦即檢視國民黨政權如何突顯台灣文化及台灣人的土俗以及如何強調中華文化及中國人的優異。

不過，研究者卻也在論述推導過程不斷反問自己：誠然何種台灣國族論述及中國認同的斷裂構念在建構準確性與稠密性的理論最具實際助益？概念充斥著後殖民、後結構與後現代等三大後學論述，尤有法蘭克福學派的批判理論。精確的典範閱讀與客觀的解讀文本似乎成為研究者兩個主要考慮，準此，在研究告一段落之際，提出下列四個面向的詰問，以闡明研究者的論文理路、思路與進路，至於，論述斷裂部分則留待有興趣的研究者加以追問、延伸。

一、 研究論述的省思

無論是自然科學或是社會科學的研究，無不要求論述內容必須具備合理性、普遍性及客觀性等特徵，不過，依照不同的學科、領域分別有不同程度的要求，有的需要三者兼顧，有的或擇其一即可。以 Robert Paul Wolff 的哲學洞見為視角〈郭實渝等譯，2001：33-34〉，合理性(rationality)是一種心靈能力，它可以協助研究者提出理由、證據或論證以支持信念，此種能力可以在自前提推導至結論的過程，協助研究者屏棄成見、情欲與個人利益，以利用理性探知外在世界與自我心靈；普遍性(universality)強調無論何時、何地、對於任何人均為真，而不局限於特定個體或群體包括性別、種族或階級；客觀性(objectivity)是真實對待世界真正的形貌，而不是反映個別主體的內在本質，亦即當研究者描述一個相為於自己的客體時，必須以一種無涉入的方式羅列他、她或它、他們(they)的屬性，因此，研究者所應描述的是客體擁有的實在性，非僅是主體感官接收的表象。據此，Wolff 認為，合理性蘊含普遍性與客觀性，亦即如果我們可以證實某物或某事是真的，那麼該物事便有存在的實體，既然該客體能被證實為真，而主體亦能對於該客體做出觀察與描述，連帶證實兩造的理性與存在，而普遍性與客觀性的特徵便得成立。普遍性的客觀性是相對於真理的普遍性，當我們能對於同一物事產生相同的理解，代表該普遍性的真理存在他人與研究者共通的認識中，由此得證並反向推論，客觀性便具有合理性與普遍性〈郭實渝等譯，2001：34-35〉。然而，這個看似邏輯通暢的推論存在一個問題，Wolff 舉了一個倫理問題的思考為例，「對某種道德確定性的追尋，這樣的確定性無論在何處並且對於每個人皆為真(普遍性)，而不只是我個人的情感好惡的表現(客觀的)，並可以用論證的(合理的)」〈郭實渝等譯，2001：35〉。但 Wolff 從思考南非的種族隔離政策，有了另外的發現，他認為除了普遍性的界標外，其他均是有效且必備的論述特徵，因為我們用以詮釋世界的基本概念是社會、文化、歷史形構的另外形式，普遍性的推論在這種場境中，卻僅是理想性的追求，畢竟，跨越了國界以後，歷史的共時性便無

推論效力，何況是論證推導的普遍性〈郭實渝等譯，2001：36〉？

以 Wolff 認知觀瞻，合理性、客觀性、以及普遍性是一種哲學思考的理路，前二者是主、客體對應關係的確認，而後者是建構推理情境的檢證。當然，這樣的界標對於科學論述亦有一定的要求。不過，問題便發生於此，台灣國族研究是一個社會科學的研究，某種程度上必須符合這三個要件方可稱為合理、客觀以及普遍的理論建構，相對地便對於研究內含的意識型態的批判產生限縮作用，亦即當前台灣，甚至是以美國為中心的學術生產，決定了絕不部分的「知識標準」，認為知識必須是脫離政治才可能具有這三個界標，當然這個政治的語境是「左派」政治正確的解釋，而非普遍性的政治學概念。事實上，這似乎是一種對於知識的苛求與壓抑，因為無論有無自覺，研究者通常會在論證的過程涉入性別、階級、信念、社經背景，甚至特定的意識型態，這種情形不僅會發生在社會科學領域，自然科學亦有類似現象，例如對於特定生物習性的界定，無形間錯失細微差異的比較機會，或也可能遺漏重要變項的實驗結果。據此，以何種典範作為論述基礎的討論對於台灣國族認同的研究最具客觀性、合理性與普遍性，研究者認為答案是否定且難以掘擇，因為在研究對象的生活世界，對於不同知識範疇內的政治性認定程度具有相當的差異性，部分重合馬克思主義論題的重要性，甚至是以經濟層面的聯繫程度為議，另亦有評斷是以遠離政治論題的討論範圍作為依據標準。

考量台灣人對於「台灣人」與「中國人」的抉擇性命題，必然面臨現實景況的挑戰，亦即多數的受訪者在回答問題時，必須先將自己斷裂成「族群」的附屬包括族裔與政黨，再根據這個分類進行自我概念與國族認同的敘事，因此研究者認為在台灣思考以蔣介石個人的中國想像，甚至一黨傾斜的中國認同為題的國族意識辯證與批判，必然充斥著濃厚的政治意味，尤甚是參酌後殖民主義、後結構主義與後現代主義的討論，以及法蘭克福學派的批判理論的研究，更流露出一股刺鼻的煙硝味，因而，研究者以為，無論是怎樣的國族議題研究，必須在知識與政治(political)的論述、主題及特定脈絡中，表述兩者之間的差異關係或聯通性。

二、 研究方法的檢視

國族認同研究因為涉入的政治性論題討論較深，因此在研究方法層面的選定是一個相當重要的起點。由於台灣的情況特殊，其國族認同甚至國族歸屬的認定並無歐美顯而易見的種族及族裔的差異特徵，不過，就另外角度思考，這也顯現台灣國族研究的困難，畢竟，同文同種的錯覺往往將問題導向一個無差異的認知狀態，尤其是在殖民統治的壓迫下，台灣人更容易在中華文化概括的語境，讓渡自己對於身份認同的歧異性表述。「認同」是一種對於群體共同分享的價值體系的投射或反思，這種省思通常不容易經由單向的行為表現得到深刻的體悟，必須透過面對面的直接對談，甚至是有計劃性及目標性的深度訪談，才也窺知真實的可能。再者，敘說是一組構念與言詞、觀點與自我概念辯證的歷程，經此形構的敘事脈絡充斥著雜混的段落與表述的斷裂，因而，除了資料收集必須以有程序的田野調查為參照外，更需要選定一套整理凌散概念的理論架構，研究者據以紮根理論作為研究架構，從事此一台灣國族認同的敘事論述研究。

紮根理論是質性研究的一支。質性研究擅長於揭露並解釋一些隱藏於數字或文本脈絡的現象或意義，對於一些已為人知的普遍性概念亦有以創造性觀點切入並重新賦予新解的效力。至於，紮根理論則是一套經由系統化資料搜集與分析、探索並發展一個已暫時被驗證或是針對剛萌芽概念進行理論建構的方法。本研究主要針對「台灣人是不是中國人」的論題進行探索，過去的相關研究或曾有指向教育、政治等問題對此問題的影響，不過，缺乏以後殖民觀點及批判理論的討論，經研究者考量論題、典範以及方法的配合條件後，決定以紮根理論從事概念統合與資料收集。不過，研究發現，紮根理論雖在整理與分析資料的層面，提供相當程度的實益協助，但研究者也覺察到，紮根理論處理認同論題時，在文本脈絡及構念、言詞的交互斷裂的探索有所缺陷，亦即範疇的譯碼程序無法駕禦過於零散的訪談資料，甚或是訪談資料在表述邊緣的構念缺席，因而，研究者在資料分析的層面，改以敘說分析與文本分析作為主要研究方法，以提高資料解讀的精確度。

三、 研究學門的聯通

Paulo Freire 是一位成人教育學界相當著名的批判教育論者，他的《受壓迫者教育學》最為著名，是一種朝向解放文化束縛與挑戰既定權威的意識喚醒。Freire 的教育模式方式是透過語言的反差性學習，刺激學習者質疑並省思所處的受壓迫場境，目的在使他們潛長藏在體內的「神奇意識」(magical consciousness)，經由批判語言既定的符碼意義誘發成足以辨識壓迫者面貌的「素樸覺知」(native consciousness)，例如當學習者模擬「羊」的字音與字形時，教學者亦會告訴他們，「羊」從餵養到販售的過程，存在一個被剝削的宰制，亦即他們辛苦到最後卻由他人享受成果，不過，由於這些受壓迫者已經習慣那樣的生存模式而無法也無從對抗壓迫者，因而，將他們引領前往終極的「批判覺醒」(critical consciousness) 階段，便成為外延抵抗行動的重要任務，無論是自內或外放的層面，以尋求改善目前的困苦且蒙受不對稱亦不對等的景況。在某種程度上，這與 Karl Marx 無產階級革命的辯證與批判進路相仿，也與法蘭克福學判派的批判理論類似，均對於現代主義連帶社會結構分化或權力傾斜的修訂。

延伸自這兩大知識系統的批判教育論述，強力主張學校應該作為民主的公共領域，不管是何人、何時及何地，人們必須不斷對於既定的權力知識與民主制度有所質疑與討論，不應該全面接受外加的符碼意義與自我認同。這種訴求與終身學習的觀點聯通，終身學習認為人類只要活著便應持續學習，該學習的目的不僅是用來改善生活環境，某種程度上亦是對於知識去蕪存菁的歷程。台灣國族認同的確認是一種對於承襲自既定價值系統的反動，亦即透過省思過去國民黨政權為壓制台灣人所擬定的「我們都是中國人」的知識體系，喚醒台灣人潛於文化優劣意識底層的國族覺知。重合壓迫者、殖民者及霸權者的意識型態本身即具有批判思考與轉化意識的能力，繼而經由這種喚醒以解放台灣人國族歷史的空白記憶，代表著一種宣示與希望，甚至是警告，準此，任何具有實踐行動力的教育觀點，只要存在影響或改變意義生產的目的，除了是公民教育，亦是終身學習的一環。

四、 研究論題的深化

後殖民論述的目的在為受殖者解放殖民束縛，並重建歷史記憶的主體形構，而其重新書寫受殖歷史的過程，除了透過批判論述的故事闡述，喚醒受殖者對於自己曾經擁有與失去的族裔傳統以及政治正確的國族覺知外，更重要的是在回顧過去與省思現在以後，對於承殖民者統治而混雜的國族基因有所警覺，甚至對於未來獨立建國有所展望。若以本研究為視角，此一思考將使得台灣人覺察到自己「台灣人即是中國人」或「台灣人也是中國人」的認定，是蔣介石藉由殖民霸權利用過去性對於恆態過去的絕對肯定，經由無法改變甚或否定的歷史時間，安置「我們都是中國人」的權力知識符號，並且以「中共武力犯台」為由，在台灣人身上植入可殖性與依附情節的意識型態，進而透過全面性的教化政策與選擇性的道德規模交相運作，利用受殖者的矛盾不安、模擬、學舌及混雜情愫，巧妙設計一套表面符合國家法治與全民公益的「領導統禦系統」，繼而在「有機知識份子」的協助，虛擬一個整體、協調的社會景致，乃至與西方文明的共時性錯覺，以及一種時代精神的壓抑，持續外來政權在台灣這塊自由樂土獲取不當利益。

準此，研究者認為至少有三個因素，將使得未來在台灣國族認同研究陷於政治化鬥爭的危機，其為「雙重身份」(double identity)或譯「雙重認同」的虛妄、「中國崛起」的經貿利誘、以及「中華民國」的主權詮釋。雙重身份在 H. K. Bhabha 或大部分後殖民論者的解釋，指向他者文化對於受殖者歷史的滲透與影響，積極層面的解釋是多元社會的發展，消極者則為遏阻基進者進行反向復仇及排外情緒擴張。不過，這樣的思考目前在台灣卻出現了另外型式的解讀，出現合理化中國認同為台灣國族認同的部份，亦即忽略「雙重認同」當中，對於「單一國族認同主體」的強調與重視。換言之，某種程度上，國族認同的客觀認定標準雖然對於不同的種族體徵或族裔傳統，採取較為寬鬆的包容態度，但不因此表示，「國族論題」可以同時並存兩個不同的國家主體或主權，好比一位台灣女性或男性擁有嫁娶多位不同對象的權利或已成婚姻的事實，但他或她絕對不可能可以同時宣稱

擁有多位合法配偶，畢竟，在法律明文的規範或道德價值的範圍之內，我們一次僅能擁有一位「合法配偶」，其他的至多稱為前夫或前妻。因此，如果雙重國族認同可以成立的話，難道不是表示一個人同時擁有兩位或以上的合法伴侶，如此觀點或在其他國家可行，但在台灣，目前尚無法成為合法事實。研究者並不反對台灣人具有中國人或大陸人的種族體徵或族裔傳統，但若論及國家主體或主權，僅有唯一台灣的選項，亦即台灣人可以在文化或是其他國族論題如國籍、護照，承認或表示擁有多個不同身份或權利，但在國族認同的表述上，僅有「台灣」的抉擇，一如 Eric Liu 謂之華裔美人的「雙重認同」。據此，研究者對部分台灣人「雙重認同」隱含「中華民國」與「中國」的「雙重國籍」想像，產生幾許質疑，經文獻閱讀與本研究的實證發現，卻也證實這個質疑的真實性，繼而推知，假若未來有論者欲在台灣國族論題有所深究，首要之務便需回應或駁斥當前這股類化「雙重國籍」為西方認識「雙重身份」的虛妄，避免其他國家將台灣及台灣人的國族認同，錯誤解讀成「既可以是中國人，也可以是台灣人」的虛無的、想像的雙重國籍認知，模糊了台灣的國家主權並忽視台灣人國族自決的權利。

「中國人」的概念對於台灣人而言確實沉重，承歷史洪流的不斷翻滾，甚而在「中華民國」的接管下，不得不重回「中國一省」的命運，儘管鄭氏王朝對抗滿清以及日據時代台灣人的抗暴活動存在台灣民族自決的訴求，終在國民黨政權透過強勢武力與精神洗腦下，重合西元兩千年後，因中國崛起而生高經濟獲利的「虛幻願景」，再度合理化並正當化該黨在台厲行殖民統治的初衷與構念，因為這種急於將台灣利益連結中國經濟發展的作法，某種程度上，隱含殖民者將受殖地區獲利輸送回宗主國的意圖，甚或是一種利用現代文明價值與歷史共時的殖民詐術，無限上綱地解釋「我們都是中國人」的含義，更選擇性擴充台灣人的國族認同為抵抗「中華民國」存在的反動，難道這不是一種「以彼為善，以此為惡」的殖民者思維？當然，此一論點必須連帶聯合國對於「中華民國的主權歸屬」的解釋文內容方有更為深刻的意義，礙於本研究篇幅，僅能留待有興趣者後續研究。